

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上海皇欣口腔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67788583231011219D152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高燕珍
诊疗科目	口腔科;牙体牙髓病专业;牙周病专业;口腔粘膜病专业;口腔颌面外科专业;口腔修复专业;口腔正畸专业;口腔种植专业 /医学检验科;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;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		
地址	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339号1幢2楼201室		
接诊时间	周一至周日	联系电话	34312875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 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闵卫登字(2024)第001512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	自2024年07月16日至2025年07月15日止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	(上海皇欣口腔门诊部)	闵医广【2024】第07-16-G250号	

(审查机关盖章)

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六日